

证券代码：839131

证券简称：艾叶文化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艾叶文化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7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7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叶克锋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孙翊崑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

规定，董事会拟提名叶克锋先生、黄晓怀先生、杨守冬先生、杨仲钢先生、鞠江先生、翟海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其中叶克锋先生、黄晓怀先生、杨守冬先生、杨仲钢先生为连选连任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命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任期已满，为选举确认新的董事、监事，提请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7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艾叶文化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艾叶文化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6日